

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深圳大鹏加油站安全现状评价	报告提交时间	2022年5月19日
现场勘查人员	罗欣然、赵飞云	现场勘查时间	2022年4月11日
现场勘察主要任务	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，并以文字、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、总平布置、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		
项目组长	罗欣然	项目组成员	赵飞云、肖云玲、林文海、熊昆
报告编制人	罗欣然、赵飞云	报告审核人	唐泽江
技术负责人	罗伟雄	过程控制负责人	李福春
项目简介			
<p>(1) 项目情况</p> <p>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深圳大鹏加油站[以下简称“该加油站”]位于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迎宾路119号，成立于1989年02月22日，经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300892473785X，法定代表人：刘海彤，公司类型：分公司，主要从事汽油、柴油等零售经营业务，持有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（深应急危化经油字[2020]69号），有效期2019年06月08日至2022年06月07日，许可范围：汽油（1630）（备注：汽油罐40m³×3个，柴油罐40m³×1个）。该加油站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即将到期，须办理许可证延期换证。受该加油站的委托，广东劳安职业安全事务有限公司按照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，根据2015年5月27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9号修正）、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（GB50156—2021）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标准要求和文件的要求，于2022年4月到5月对该加油站的安全现状进行了综合评价。</p> <p>(2) 项目评价结论</p> <p>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深圳大鹏加油站的安全现状符合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，根据2015年5月27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9号修正）、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（GB50156—2021）等法律、法规、标准的要求，具备换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条件。</p>			

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深圳大鹏加油站现场勘察影像：

